



公司代码：600965

公司简称：福成五丰

河北福成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 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7
四、	附录.....	13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高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 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 晶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03,345,042.11	1,843,398,161.00	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6,211,911.35	1,507,863,186.92	5.8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65,360.82	-62,963,771.10	474.13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12,660,888.14	879,531,778.68	1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712,123.89	82,656,974.67	6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131,520,287.32	80,460,487.52	63.46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74	6.94	增加 1.8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58	0.1010	64.1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658	0.1010	64.1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149.98	-147,663.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456,000.00	河北省肉牛基础母牛扩群项目补贴 1,976,000.00元；2015年肉牛体系专项资金500,000.00元；年产10万吨多功能饮料迁建项目980,000.00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8,821.47	883,500.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1,671.49	4,191,836.5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9,55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成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391,171,322	47.78	290,697,674	质押	100,473,647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三河福生投资 有限公司	73,795,393	9.01	73,795,393	质押	73,795,393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李福成	27,663,507	3.38	17,656,737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滕再生	19,419,839	2.37	19,419,839	质押	19,419,839	境内自然 人
李高生	17,656,737	2.16	17,656,737	无	0	境内自然 人
郭占武	14,600,000	1.78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三河燕高投资 有限公司	11,004,575	1.34	11,004,575	质押	11,004,575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三河蒙润餐饮 投资有限公司	8,415,264	1.03	8,415,264	质押	8,415,264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 四一八组合	8,199,589	1.00	0	无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银瑞信农 业产业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7,200,000	0.88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 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473,648	人民币普通股	100,473,648			
郭占武	14,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00,000			
李福成	10,006,77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6,77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8,199,589	人民币普通股	8,199,58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一工银瑞信农业产业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			
喀斯喀特有限责任公司— 自由资金	7,142,450	人民币普通股	7,142,45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6,750,092	人民币普通股	6,750,092
武国斌	5,793,400	人民币普通股	5,793,400
尤利丰	5,381,095	人民币普通股	5,381,0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4,277,884	人民币普通股	4,277,8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李福成是一 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 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 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 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数较年初数、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变动较大的情况说明：

- (1) 应收票据：期末比期初增加 100%，主要是公司应收的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所致；
- (2) 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63.56%，主要是本期押金及备用金、餐饮公司门店转让款的增加所致；
- (3)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比期初减少 39.85%，主要是本期待摊费用减少所致；
- (4)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比期初增加 100%，主要是公司与新希望合作项目前期投入 1,500 万元所致；
- (5) 在建工程：期末比期初增加 123.03%，主要是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 (6) 工程物资：期末比期初增加 100%，主要是奶牛养殖分公司工程物资增加所致；
- (7)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比期初减少 100%，主要是本部用友 NC 项目和速食品分公司预付设备采购款的减少所致；
- (8) 应付票据：期末比期初增加 100%，主要是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兑付所致；
- (9) 应付股利：期末比期初减少 91%，主要是本期支付了华润五丰的股利所致；



- (10) 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210.65%，主要是本期增加了三河灵山宝塔陵园有限公司应付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房产手续保证金所致；
- (11) 财务费用：本期较去年同期减少 73.20%，主要是公司银行借款和借款利率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12) 投资收益：本期较去年同期增加 100%，主要是三河灵山宝塔陵园有限公司重组前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致使本期增加了银行理财收益；
- (13)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去年同期减少 63.67%，主要是本期伤残、工伤赔偿金减少所致；
- (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474.13%，主要是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和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4.55%，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110.12%，主要是本期吸收投资、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64.19%，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63.46%，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5.14%，导致净利润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福生投资、滕再生、和辉创投、燕高投资、蒙润投资	承诺人向本公司保证并承诺福成肥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成餐饮”）2013 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	2013-2015 年	是	是



			于 44,783,422.22 元, 2013 年和 2014 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99,844,767.53 元,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164,108,174.04 元。如福成餐饮所对应的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金额, 则承诺人负责按《利润补偿协议》约定向福成五丰补偿净利润差额。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福生投资、滕再生、和辉创投、燕高投资、蒙润投资	承诺人向本公司保证并承诺, 如福成餐饮及其子公司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成前的任何租赁物业存在任何权属纠纷导致福成餐饮或其子公司需承担赔偿责任、处罚、搬迁等支出及费用的, 承诺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支出及费用(承诺人按本次重组前持有的福成餐饮的股权比例分摊), 且在承担后不向福成餐饮或其子公司追偿, 保证福成餐饮或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长期承诺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李高生	福成食品的锅炉设备目前所使用房屋系李高生自行投资建设, 上述房屋及设备所占用的 4,060.80 平方米土地, 系李高生于 2011 年 5 月 28 日从三河市高楼镇庄户村村民委员会处租赁, 该土地承租期 30 年, 自 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41 年 5 月 31 日止, 年租金 33,501.60 元, 承租期承租金共计 1,005,048.00 元。2013 年 5 月 28 日李高生签署承诺函, 承诺上述租赁费全部由其承担, 该地块及地上房屋由福成食品无偿使用。上述锅炉房所占地块为租用的集体建设用地, 锅炉房未办理产权手续。三河市国土资源局、燕郊高新区住房和	长期承诺	是	是



			<p>规划建设局已出具说明，确认上述租用土地为集体建设用地，在未来 5 年内不存在被征收并出让给他人的计划，在未来 5 年内也不存在改变土地规划、变更现有用途的计划。李高生出具承诺，如福成食品或承租方因使用上述锅炉房及其所占地块遭受任何处罚，其本人将赔偿福成食品或承租方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如因政府部门要求拆除上述锅炉房等任何原因导致福成食品或承租方无法继续使用该锅炉房，其本人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另建锅炉房供福成食品或承租方使用，保证福成食品厂房及生产设施能够正常运行，并赔偿福成食品及承租方停产损失、因锅炉房搬迁发生的额外支出等任何损失。</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生投资、滕再生、和辉创投、燕高投资、蒙润投资	<p>针对福成餐饮未对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可能引发的法律风险，承诺人作出承诺，福成餐饮及其子公司如有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成前未依法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员工福利（已在账上计提的部分除外），有权部门或权利人在任何时候要求福成餐饮或其子公司补缴，或对福成餐饮或其子公司处罚，或向福成餐饮或其子公司追索，承诺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承诺人按本次重组前持有的福成餐饮的股权比例分摊），且在承担后不向福成餐饮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福成餐饮或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长期承诺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福生投资、滕再生、李福成、李高	<p>福生投资、滕再生、李福成、李高生、燕高投资、蒙润投资承诺：本次所认购股票自发行</p>	2013-2016 年	是	是



		生、燕高投资、蒙润投资、和辉创投	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不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按相关认购人与公司签订的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回购的除外）。和辉创投承诺：本次所认购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不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按相关认购人与公司签订的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回购的除外）。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李福成、李高生、福成集团	“本人 / 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且不从事与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福成五丰”)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他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福成五丰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 / 本公司承诺：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福成餐饮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会从事与重组后的福成五丰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人/本公司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对福成五丰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福成五丰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3、如果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福成五丰及其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赔偿福成五丰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长期承诺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向福成投资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	2015—2018年	是	是



			让，不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按福成投资与公司签订的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回购的除外）。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p>1、盈利承诺期为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p> <p>2、基于中同华评估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43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采取的收益法盈利预测情况，福成投资承诺标的资产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5,500万元、8,500万元、10,200万元、12,240万元、14,688万元（以下简称“盈利预测数”）。</p>	2014-2018年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高生
日期	2015年10月30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101,611.34	339,348,073.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82,900.00	
应收账款	146,990,658.60	116,868,377.13
预付款项	36,108,584.70	34,015,957.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708,453.97	5,960,085.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3,739,660.61	587,635,478.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	1,943,547.43
其他流动资产	2,538,937.98	4,221,268.46
流动资产合计	1,243,770,807.20	1,089,992,788.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8,086,650.87	576,546,611.29
在建工程	18,435,425.91	8,266,058.96



工程物资	33,389.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34,817,654.86	38,802,999.9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091,023.12	43,151,048.71
开发支出		
商誉	879,840.85	879,840.85
长期待摊费用	69,436,581.29	79,435,97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3,669.01	766,93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55,900.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574,234.91	753,405,372.39
资产总计	2,003,345,042.11	1,843,398,161.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6,537,957.51	1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31,751,328.92	124,870,904.57
预收款项	11,668,108.59	13,800,789.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837,879.42	26,229,159.60
应交税费	33,249,083.81	31,150,787.6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001.45	967,115.42
其他应付款	79,084,397.79	25,458,073.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114.9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4,215,757.49	332,552,945.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2,171.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7,579.31	982,93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9,751.21	982,935.63
负债合计	405,235,508.70	333,535,881.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8,700,955.00	528,003,2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7,580,902.07	598,681,745.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755,604.52	56,755,604.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3,174,449.76	324,422,55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6,211,911.35	1,507,863,186.92
少数股东权益	1,897,622.06	1,999,092.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8,109,533.41	1,509,862,279.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3,345,042.11	1,843,398,161.00

法定代表人：李高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 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晶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821,942.68	85,618,894.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82,900.00	
应收账款	115,312,686.44	109,310,505.50
预付款项	8,220,569.28	8,832,612.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09,156.09	2,587,786.57
存货	211,891,472.90	226,435,404.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320,729.15	4,145,824.03
流动资产合计	638,459,456.54	436,931,026.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0,203,659.11	349,536,480.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9,372,467.75	450,467,465.05
在建工程	10,240,604.09	3,347,071.27
工程物资	33,389.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34,817,654.86	38,802,999.9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441,970.08	34,103,830.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176,975.46	13,690,02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991.13	480,99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55,900.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1,767,711.48	895,984,767.48
资产总计	2,180,227,168.02	1,332,915,794.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6,537,957.51	1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	
应付账款	103,673,614.43	98,032,098.20
预收款项	2,956,415.96	11,224,464.35
应付职工薪酬	7,815,964.23	8,042,510.74
应交税费	-414,648.20	2,981,698.0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001.45	967,115.42
其他应付款	488,314,143.68	235,992,137.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3,970,449.06	467,240,024.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23,970,449.06	467,240,024.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8,700,955.00	528,003,2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1,648,486.11	247,082,15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860,225.04	37,860,225.04
未分配利润	28,047,052.81	52,730,111.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6,256,718.96	865,675,769.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0,227,168.02	1,332,915,794.13

法定代表人：李高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 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晶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60,387,645.37	339,800,898.68	1,012,660,888.14	879,531,778.68
其中：营业收入	360,387,645.37	339,800,898.68	1,012,660,888.14	879,531,778.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0,253,405.32	283,947,884.45	843,863,876.49	778,781,167.90
其中：营业成本	218,781,560.25	195,347,791.55	588,283,417.22	522,541,272.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30,633.42	9,813,178.62	27,995,395.79	24,402,606.47
销售费用	59,748,677.61	60,793,270.20	182,397,459.42	181,707,060.68
管理费用	12,154,785.46	14,753,238.46	42,448,268.19	39,415,528.18
财务费用	49,998.58	3,290,473.49	2,808,118.91	10,478,457.21
资产减值损失	-12,250.00	-50,067.87	-68,783.04	236,242.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7,643.58		4,013,241.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241,883.63	55,853,014.23	172,810,253.41	100,750,610.78
加：营业外收入	237,057.98	530,403.09	4,443,751.54	3,629,391.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5,386.49	552,396.50	251,914.97	693,410.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61,403,555.12	55,831,020.82	177,002,089.98	103,686,591.46



列)				
减：所得税费用	14,204,889.75	14,041,334.01	41,391,436.84	21,146,052.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98,665.37	41,789,686.81	135,610,653.14	82,540,53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32,165.50	41,838,216.46	135,712,123.89	82,656,974.67
少数股东损益	-33,500.13	-48,529.65	-101,470.75	-116,435.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198,665.37	41,789,686.81	135,610,653.14	82,540,53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32,165.50	41,838,216.46	135,712,123.89	82,656,974.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500.13	-48,529.65	-101,470.75	-116,435.8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7	0.0511	0.1658	0.1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7	0.0511	0.1658	0.1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70,788,523.9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7,921,108.70 元。

法定代表人：李高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 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晶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209,961,067.74	172,094,650.89	557,216,884.49	467,325,429.39
减：营业成本	181,257,091.06	148,927,160.36	472,106,023.72	395,389,533.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4,898.64	511,576.69	2,242,425.78	1,504,256.91
销售费用	14,912,960.69	13,242,053.23	44,197,076.77	31,892,017.75
管理费用	6,926,471.71	8,186,501.41	25,768,681.57	22,022,279.58
财务费用	1,172,462.95	2,148,691.55	4,680,545.42	5,442,280.61
资产减值损失				309,179.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7,182.69	-921,332.35	8,222,131.23	10,765,881.56
加：营业外收入	217,579.15	461,892.95	4,134,281.97	1,392,945.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200.00	524,398.00	79,242.65	562,705.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01,561.84	-983,837.40	12,277,170.55	11,596,120.90
减：所得税费用				1,985,007.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1,561.84	-983,837.40	12,277,170.55	9,611,113.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01,561.84	-983,837.40	12,277,170.55	9,611,113.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0	0.018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0	0.0182

法定代表人：李高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 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767,510.55	919,103,663.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19,372.63	502,616,39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1,286,883.18	1,421,720,06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7,703,544.22	657,257,850.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876,043.98	127,242,087.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811,546.81	51,998,60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30,387.35	648,185,28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721,522.36	1,484,683,83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65,360.82	-62,963,77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13,241.76	44,049.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29,880.00	1,629,4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3,121.76	1,673,499.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889,057.43	105,450,09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89,057.43	105,450,09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45,935.67	-103,776,59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537,957.51	229,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537,957.51	709,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270,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747,844.95	38,019,004.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6,000.00	3,2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03,844.95	312,209,004.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65,887.44	397,690,995.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753,537.71	230,950,626.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348,073.63	113,677,616.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101,611.34	344,628,243.78

法定代表人：李高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 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晶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0,537,825.80	513,300,674.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590,063.47	81,314,53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3,127,889.27	594,615,211.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9,717,121.21	386,858,76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485,758.60	54,562,89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57,725.54	18,075,31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87,738.55	82,121,92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248,343.90	541,618,88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79,545.37	52,996,32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29,800.00	1,620,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9,800.00	1,620,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40,409.31	74,893,520.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40,409.31	74,893,52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10,609.31	-73,273,220.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537,957.51	1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537,957.51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747,844.95	32,009,990.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6,000.00	3,2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03,844.95	135,299,99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65,887.44	-5,299,990.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203,048.62	-25,576,886.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618,894.06	84,161,166.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821,942.68	58,584,280.10

法定代表人：李高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 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晶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